

证券代码：832337

证券简称：环渤海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未通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5,353,64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496%。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未通过议案情况

审议未通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www.neeq.com.cn）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3,580,03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756%，反对 10,636,0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25%；弃权 49,698,65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19%。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系本项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持有公司股份 101,438,906 股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未通过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要求，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故本议案审议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本议案表决过程中，主要涉及一个持剩余股份过半的股东对该议案放弃股东权利，从而导致上述议案没有通过。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大会未通过议案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5 月 31 日